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信评〔2020〕007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将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移出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城控股”或“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起息的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8新城控股MTN001”，发行额度10亿元，发行期限为公司赎回之前长期存续，附有第3年和其后每个付息日，公司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的赎回选择权），并委托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进行相关信用评级工作。

2019年7月11日新城控股发布了《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被批准逮捕的公告》，上述事项发生后，新城控股股价异常波动，联合资信认为对其品牌声誉及融资环境带来一定负面影响，因此于7月12日将新城控股主体及相关债项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联合资信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对公司经营管理造成的影响，并组织人员对公司进行实地调研。联合资信了解到，实际控制人事件发生后，公司短期内转让了部分项目股权以回流现金，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显示，前三季度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目前融资渠道有所恢复，流动性压力有所减轻，实际控制人事件对公司经营影响暂时有限。此外，公司于2019年12月完成了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以稳定公司管理团队和人员结构。

综合考虑，联合资信决定将新城控股及“18新城控股MTN001”移出信用评级观察名单。但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涉刑事案件仍在审理中，且公司2020年面临较大规模债券（含投资人行使回售权）到期，同时项目建设和补充土地储备的资金需求预计有所增加，联合资信将持续关注新城控股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以及相关事件的进展，及时评估并揭示公司主体及存续债券的信用水平。

特此公告。

